

股票代碼：1788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2號8樓之2
電話：(02)2995-331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51
(七)關係人交易	51~54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 他	55~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8
4.主要股東資訊	58
(十四)部門資訊	5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6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及(十九)；取得子公司之相關揭露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考量長期營業策略發展所需，本年度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併購提供醫院管理諮詢服務之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該筆交易受雙方議價以及鑑價結果影響，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並評估併購流程是否符合內部控制程序與相關法規之規範。
- 檢視併購合約及相關憑證以確認收購條款及股權之移轉。
- 檢查相關會計處理及相關揭露是否適當。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報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材及藥品之買賣。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且預期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 評估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與去年同期進行比較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評估銷貨收入等記錄適當之截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恆昇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五日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8,799	7	306,701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300,000	9	100,000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45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14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八)	203,175	6	220,624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12,881	-	13,6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	755,721	22	780,253	25	2150 應付票據	7,223	-	14,337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47,469	1	13,755	-	2170 應付帳款	636,694	19	641,946	21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	30,396	1	25,38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295	-	40,99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7,014	-	10,38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143,520	4	101,154	4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571,136	17	554,199	1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720	1	24,280	1
1410 預付款項	28,100	1	11,92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1,092	-	5,88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6,567	-	25,00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109	-	17,64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04	-	2,024	-	流動負債合計	1,157,534	33	960,078	31
流動資產合計	1,909,826	55	1,950,264	62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15,760	1	15,00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六))	698,080	20	487,564	1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259,540	8	396,438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700,153	20	573,738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0,099	-	12,39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3,905	-	9,78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860	-	3,95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	26,130	1	26,13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14,232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	-	4,15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2,491	9	427,794	1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7,446	-	7,385	-	負債總計	1,460,025	42	1,387,872	44
1930 長期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八)	5,806	-	12,146	-	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七))：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	89,205	3	74,554	2	3100 股本	376,097	11	360,000	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五))	32,604	1	26,583	1	3200 資本公積	896,872	26	766,319	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63,329	45	1,222,054	38	3300 保留盈餘	745,095	21	662,334	21
					3400 其他權益	(4,934)	-	(4,207)	-
資產總計	\$ 3,473,155	100	3,172,318	100	權益總計	2,013,130	58	1,784,446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73,155	100	3,172,318	100

董事長：李忠良



經理人：陳國師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張耀元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3,173,506	100	3,061,8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2,456,348	77	2,434,520	80
營業毛利	717,158	23	627,373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三)(十五)(十八)(廿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5,053	9	250,058	8
6200 管理費用	173,152	5	153,369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6,509)	-	2,044	-
營業費用合計	441,696	14	405,471	13
營業淨利	275,462	9	221,90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7,450	-	8,36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廿二)及七)	11,666	-	10,6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二))	13,177	-	5,89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十三)(廿二))	(10,130)	-	(9,05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77,496	2	57,58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9,659	2	73,476	3
7900 稅前淨利	375,121	11	295,378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57,827	2	49,641	2
本期淨利	317,294	9	245,737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505)	(1)	(2,68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8)	-	(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533)	(1)	(2,6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7)	-	(1,7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27)	-	(1,70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260)	(1)	(4,40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8,034	8	241,336	8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8.72		6.9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8.02		6.53	

董事長：李忠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國師



會計主管：張耀元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0,000	658,219	250,793	4,582	379,914	635,289	(2,498)	1,641,0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345	-	(24,34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6,000)	(216,000)	-	(216,00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084)	2,084	-	-	-	
本期淨利	-	-	-	-	245,737	245,737	-	245,7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92)	(2,692)	(1,709)	(4,4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3,045	243,045	(1,709)	241,33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82	-	-	-	-	-	82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32,318	-	-	-	-	-	32,318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2,700	-	-	-	-	-	2,700	
現金增資	10,000	73,000	-	-	-	-	-	83,000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0,000	766,319	275,138	2,498	384,698	662,334	(4,207)	1,784,44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304	-	(24,304)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81	(1,98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6,000)	(216,000)	-	(216,000)	
本期淨利	-	-	-	-	317,294	317,294	-	317,2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533)	(18,533)	(727)	(19,2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8,761	298,761	(727)	298,03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328	-	-	-	-	-	32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097	130,225	-	-	-	-	-	146,32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6,097	896,872	299,442	4,479	441,174	745,095	(4,934)	2,013,13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忠良



經理人：陳國師



會計主管：張耀元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5,121	295,37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8,746	28,498
攤銷費用	4,156	3,46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數	(6,509)	2,044
利息費用	10,130	9,054
利息收入	(7,450)	(8,36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7,496)	(57,5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352)	(87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2,775)	(21,0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5)	205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4,028	(1,717)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31,001	(764)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286	(4,017)
其他應收款減少	3,371	153
存貨增加	(64,063)	(53,886)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	(19,857)	(16,435)
預付款項增加	(16,174)	(1,35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20	27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441	(18,79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224)	(4,7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616)	(101,14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144)	144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66)	5,505
應付票據減少	(7,114)	(42,612)
應付帳款減少	(5,252)	(54,913)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7,695)	28,190
其他應付款增加	46,503	1,27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532)	2,94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4,37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6,673)	(59,4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289)	(160,611)
調整項目合計	(76,064)	(181,6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9,057	113,704
收取之利息	7,450	8,361
收取之股利	48,744	40,782
支付之利息	(706)	(1,498)
支付之所得稅	(50,745)	(63,1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3,800	98,1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519)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7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249)	(6,1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59	1,79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060)	(27,9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263	26,12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0,000)	-
取得無形資產	(3,809)	(3,8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29,915)	64,9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60,000	837,385
短期借款減少	(1,060,000)	(1,097,385)
發行公司債	-	421,2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451	-
存入保證金減少	(3,351)	(50)
租賃本金償還	(5,887)	(5,619)
發放現金股利	(216,000)	(216,000)
現金增資	-	83,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1,787)	22,5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7,902)	185,6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6,701	121,0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8,799	306,701

董事長：李忠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國師



~7~

會計主管：張耀元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2號8樓之2。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生化試藥及西藥之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202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引入新的會計估計定義，闡明會計估計係財務報表中是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該修正亦明訂公司須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成其所適用會計政策之目的，藉此闡明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間之關係。	2023.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10~55年 |
| (2)運輸設備 | 5~8年 |
| (3)辦公設備 | 3~7年 |
| (4)出租資產 | 5~10年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或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或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4)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處所、倉儲地點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經銷權 1~2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醫療器材及西藥予醫療院所或經銷商。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商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商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商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對銷售醫療器材之部分客戶除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保證外，亦提供一至五年之延長保固，此類合約包含兩個履約義務，故依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交易價格至履約義務。管理階層於合約開始時分別以對類似客戶於類似情況下單獨銷售該產品及延長保固之可觀察價格估計其單獨售價。本公司係於保固期間按直線法認列該勞務型保固之收入。其價款之收取時點與醫療器材一致。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商品維修保養及顧問管理服務

本公司提供醫療院所商品維修保養服務及顧問管理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部分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其餘客戶合約因付款時點對移轉予客戶勞務之交易，隱含地提供客戶重大財務利益，故本公司調整承諾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包括為員工酬勞估計數及可轉換公司債。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有涉及重大判斷。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庫存現金	109.12.31	108.12.31
	\$ 348	348
活期存款	258,451	306,353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58,799</u>	<u>306,701</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u>145</u>	<u>-</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u>-</u>	<u>144</u>

2.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9.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遠期外匯	USD 748	台幣兌美金	110.01.04~110.02.08
預購遠期外匯	JPY 431,853	台幣兌日幣	110.01.04~110.05.04

	<u>108.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遠期外匯	USD 378	台幣兌美金	109.01.06~109.02.15
預購遠期外匯	JPY 53,854	台幣兌日幣	109.01.06~109.01.07

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1.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票據淨額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票據	\$ 205,304	222,927
減：備抵損失	<u>(2,129)</u>	<u>(2,303)</u>
淨 額	<u>\$ 203,175</u>	<u>220,624</u>
長期應收票據	\$ 5,911	12,43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46)	(161)
減：備抵損失	<u>(59)</u>	<u>(124)</u>
淨 額	<u>\$ 5,806</u>	<u>12,146</u>

2.應收帳款淨額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帳款	\$ 758,906	789,907
應收關係人款	47,469	13,755
減：備抵損失	<u>(3,185)</u>	<u>(9,654)</u>
淨 額	<u>\$ 803,190</u>	<u>794,008</u>

3.應收融資租賃款及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列示如下表：

	<u>109.12.31</u>	<u>108.12.31</u>
低於一年	\$ 36,589	31,808
一至二年	30,875	25,189
二至三年	22,937	19,530
三至四年	13,675	16,020
四至五年	7,306	13,003
五年以上	<u>32,237</u>	<u>20,524</u>
租賃投資總額	143,619	126,074
未賺得融資收益	<u>(22,810)</u>	<u>(25,122)</u>
應收租賃給付現值	120,809	100,952
減：備抵損失	<u>(1,208)</u>	<u>(1,009)</u>
淨 額	<u>\$ 119,601</u>	<u>99,943</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未逾期	\$ 1,142,945	1,120,268
逾期1~180天	15,317	35,039
逾期181~365天	240	2,279
逾期366天以上	<u>2,707</u>	<u>7,508</u>
	<u>\$ 1,161,209</u>	<u>1,165,094</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9.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999,326	0.04%	360
逾期1~180天	15,317	14.02%	2,148
逾期181~365天	240	65.83%	158
逾期366天以上	<u>2,707</u>	100%	<u>2,707</u>
	<u>\$ 1,017,590</u>		<u>5,373</u>

	<u>108.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994,194	0.00%	-
逾期1~180天	35,039	9.85%	3,452
逾期181~365天	2,279	49.19%	1,121
逾期366天以上	<u>7,508</u>	100%	<u>7,508</u>
	<u>\$ 1,039,020</u>		<u>12,081</u>

本公司應收融資租賃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9.12.31</u>		
	<u>應收融資租賃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u>\$ 143,619</u>	0.84%	<u>1,208</u>

	<u>108.12.31</u>		
	<u>應收融資租賃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u>\$ 126,074</u>	0.80%	<u>1,009</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13,090	10,973
認列之減損損失	-	2,117
減損損失迴轉	<u>(6,509)</u>	<u>-</u>
期末餘額	<u>\$ 6,581</u>	<u>13,090</u>

5.列入催收款項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催收款項	\$ 2,884	2,884
減：備抵損失	<u>(2,884)</u>	<u>(2,884)</u>
	<u>\$ -</u>	<u>-</u>

6.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應收票據設定質押作為信用狀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商 品	\$ 537,295	523,055
在途存貨	<u>33,841</u>	<u>31,144</u>
	<u>\$ 571,136</u>	<u>554,199</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386,785千元及2,346,281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因素已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4,373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12,489千元，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	\$ 636,726	487,564
關聯企業	<u>61,354</u>	<u>-</u>
	<u>\$ 698,080</u>	<u>487,564</u>

1.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間以現金63,600千元取得寬譜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股權，業已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 <u>61,354</u>	<u>-</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2,246)	-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 <u>(2,246)</u>	<u>-</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六)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面需求，加強公司經營績效及創造公司經營之經濟利益，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以現金118,919千元收購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杏昌健康)10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杏昌健康主要營運項目為提供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1.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118,919

取得日之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278

應收帳款 123,955

其他應收款 3,064

其他流動資產 5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114

使用權資產 112,121

無形資產-競業禁止 43,2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10

其他應付款 (108,284)

其他流動負債 (124)

其他非流動負債 (73,932)

租賃負債 (113,483) 49,030

商譽 \$ 69,889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本公司於投資時辨認之商譽金額包含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中。

本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2. 杏昌健康於被收購日尚有對原股東之借款及管理費用以及杏昌健康為建立醫療品質管理方法取得之顧問服務共計232,301千元尚未支付，本公司與原股東協議提供杏昌健康之全數股票作為質押擔保，待杏昌健康償還債務即可解除股票質押。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杏昌健康已將上述款項全數付訖並解除股票質押。

3. 收購相關之成本

此項收購交易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所發生之法律諮詢費用及實地審查成本計530千元，該等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1,604	162,553	1,877	12,535	116,477	-	685,046
增 添	550	-	-	1,414	-	106,285	108,249
重 分 類	-	-	-	2,997	36,462	-	39,459
處 分	(520)	-	-	(716)	(13,136)	-	(14,37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91,634</u>	<u>162,553</u>	<u>1,877</u>	<u>16,230</u>	<u>139,803</u>	<u>106,285</u>	<u>818,38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88,313	162,553	1,316	9,710	101,568	-	663,460
增 添	3,291	-	561	2,322	-	-	6,174
重 分 類	-	-	-	968	16,336	-	17,304
處 分	-	-	-	(465)	(1,427)	-	(1,89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91,604</u>	<u>162,553</u>	<u>1,877</u>	<u>12,535</u>	<u>116,477</u>	<u>-</u>	<u>685,046</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5,438	594	6,413	58,863	-	111,308
本年度折舊	-	4,025	323	1,917	16,588	-	22,853
重 分 類	-	-	-	-	(7,667)	-	(7,667)
處 分	-	-	-	(362)	(7,903)	-	(8,26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9,463</u>	<u>917</u>	<u>7,968</u>	<u>59,881</u>	<u>-</u>	<u>118,229</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初餘額	\$ -	41,413	317	4,891	43,113	-	89,734
本年度折舊	-	4,025	277	1,653	16,864	-	22,819
重 分 類	-	-	-	-	(271)	-	(271)
處 分	-	-	-	(131)	(843)	-	(97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u>45,438</u>	<u>594</u>	<u>6,413</u>	<u>58,863</u>	-	<u>111,308</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391,634</u>	<u>113,090</u>	<u>960</u>	<u>8,262</u>	<u>79,922</u>	<u>106,285</u>	<u>700,15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388,313</u>	<u>121,140</u>	<u>999</u>	<u>4,819</u>	<u>58,455</u>	-	<u>573,72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391,604</u>	<u>117,115</u>	<u>1,283</u>	<u>6,122</u>	<u>57,614</u>	-	<u>573,738</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 <u>11,988</u>	<u>3,470</u>	<u>15,45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8,296	3,470	11,766
增 添	<u>3,692</u>	-	<u>3,692</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1,988</u>	<u>3,470</u>	<u>15,458</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02	1,367	5,669
本期折舊	<u>4,517</u>	<u>1,367</u>	<u>5,88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8,819</u>	<u>2,734</u>	<u>11,55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u>4,302</u>	<u>1,367</u>	<u>5,66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302</u>	<u>1,367</u>	<u>5,669</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3,169</u>	<u>736</u>	<u>3,905</u>
民國108年1月1日	-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7,686</u>	<u>2,103</u>	<u>9,789</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為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五至十年。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 改良物	房屋及 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5,736	484	26,22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5,736	484	26,220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5,736	484	26,22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5,736	484	26,220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81	81
本年度折舊	-	9	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90	90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71	71
本年度折舊	-	10	1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81	81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25,736	394	26,130
民國108年1月1日	\$ 25,736	413	26,14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5,736	403	26,139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28,48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9,077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採用之收益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09年度	108年度
屏東縣潮州鎮	0.27%	0.17%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1.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u>其他無形資產</u>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19
處 分		<u>(7,61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增 添		<u>7,61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7,619</u></u>
攤 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63
本期攤銷		4,156
處 分		<u>(7,61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攤銷		<u>3,46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3,463</u></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u>4,156</u></u>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間取得台灣地區經銷機械手臂系統及相關之權利，權利取得之成本為7,619千元。

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短期借款

	<u>109.12.31</u>	<u>108.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	10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300,000</u>	<u>-</u>
合 計	<u><u>\$ 300,000</u></u>	<u><u>100,000</u></u>
尚未使用額度	<u>\$ 790,102</u>	<u>706,317</u>
利率區間	<u>0.70%~0.83%</u>	<u>1.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420,000	42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8,460)	(23,562)
累積已轉換金額	<u>(152,000)</u>	<u>-</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259,540</u>	<u>396,438</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20,622</u>	<u>32,318</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u>\$ 9,424</u>	<u>7,55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計1,520張，並分別以轉換價格99.8元及94.4元轉換普通股分別為6千股及1,604千股。

<u>項 目</u>	<u>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u>
1.發行總額	420,000 千元
2.發行面額	100 千元
3.發行期間	108.04.18~111.04.18
4.債券期限	3年
5.票面利率	0%
6.到期償還	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7.贖回方式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8.轉換期間	(1)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得依本公司發行辦法之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並依本公司發行辦法之規定辦理。
9.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6.5元。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十九日及一〇八年六月十一日及八月四日分別依反稀釋條款，將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94.4元、105.9元及99.8元。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u>1,092</u>	<u>5,887</u>
非流動	\$ <u>2,860</u>	<u>3,95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86</u>	<u>129</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u>5,000</u>	<u>4,657</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81</u>	<u>419</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553</u>	<u>529</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2,107</u>	<u>11,353</u>

1.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十年，倉儲地點則為二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另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等租賃期間為一至二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營業租賃

1.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辦公室及倉儲地點，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於損益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6,544千元及32,229千元，其中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497千元及1,497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9.12.31	108.12.31
低於一年	\$ 837	2,253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837	2,253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1,137	51,3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7,005)	(51,99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4,132	(660)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4,437	3,73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22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1,332	48,85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66	79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20,982	3,632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843)</u>	<u>(1,948)</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1,137</u>	<u>51,33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1,992	51,41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70	567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73	5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2,477	94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707)</u>	<u>(1,45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7,005</u>	<u>51,99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99	306
利息成本	367	49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373)</u>	<u>(518)</u>
	<u>\$ 293</u>	<u>280</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管理費用	<u>\$ 293</u>	<u>280</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1,146)	(28,454)
本期本公司認列	(18,505)	(2,688)
本期子公司認列	<u>(28)</u>	<u>(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9,679)</u>	<u>(31,146)</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折現率	0.3006 %	0.7138 %
未來薪資增加	1.250 %	1.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91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8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704)	1,76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0%)	3,485	(3,289)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444)	1,49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0%)	2,979	(2,79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223千元及6,75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0,185	54,09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2,358)</u>	<u>(4,451)</u>
	<u>\$ 57,827</u>	<u>49,64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u>\$ 375,121</u>	<u>295,37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5,024	59,075
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利益	(17,092)	(13,452)
前期低估	299	2,0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52	35
其他	<u>(456)</u>	<u>1,908</u>
合計	<u>\$ 57,827</u>	<u>49,641</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依權益法 認列之投 資收益</u>	<u>未實現 兌換利益</u>	<u>金融商品 評價</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699	1,697	-	12,396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592)</u>	<u>(734)</u>	<u>29</u>	<u>(2,29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107</u>	<u>963</u>	<u>29</u>	<u>10,09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2,635	-	41	12,676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936)</u>	<u>1,697</u>	<u>(41)</u>	<u>(28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99</u>	<u>1,697</u>	<u>-</u>	<u>12,396</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跌 價損失	可轉換 公司債	金融商 品評價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925	1,511	29	920	7,385
(借記)貸記損益表	(875)	1,885	(29)	(920)	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050</u>	<u>3,396</u>	<u>-</u>	<u>-</u>	<u>7,44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427	-	-	787	3,2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2,498	1,511	29	133	4,1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925</u>	<u>1,511</u>	<u>29</u>	<u>920</u>	<u>7,38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37,610千股及36,0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36,000	35,000
現金增資	-	1,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1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37,610</u>	<u>36,000</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1,610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16,097千元，其中724千股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十八日，餘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普通股1,000千股，以每股85元溢價發行，總金額計85,000千元，扣除相關發行成本2,000千元，實際現金增資淨額為83,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一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成。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現金增資溢價	\$ 866,666	724,745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20,622	32,318
員工認股權	9,174	9,174
受領贈與之所得	<u>410</u>	<u>82</u>
	<u>\$ 896,872</u>	<u>766,31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股利政策優先考量公司之未來發展及財務狀況並兼顧股東之合理報酬，故股東股息及紅利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至少為百分之五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現金股利	\$ 5.99	<u>216,000</u>	6.00	<u>216,00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現金股利	\$ <u>7.00</u>	<u>263,268</u>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150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相關資訊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與員工認購
給與日	108.4.27
給與數量	150千股
執行數量	150千股
既得期間	立即既得

本公司給與日現金增資保留與員工認購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18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酬勞成本2,700千元，列為營業費用項下。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17,294</u>	<u>245,737</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36,000	35,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377	-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559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6,377</u>	<u>35,559</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
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317,294	245,737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之稅後影響	7,540	6,045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324,834</u>	<u>251,782</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6,377	35,559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7	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4,072	2,975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u>40,486</u>	<u>38,569</u>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u>109年度</u>		
	<u>洗腎部門</u>	<u>其他部門</u>	<u>合 計</u>
臺 灣	\$ 2,645,028	517,224	3,162,252
印 尼	7,062	-	7,062
中 國	32	3,855	3,887
日 本	305	-	305
	<u>\$ 2,652,427</u>	<u>521,079</u>	<u>3,173,506</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洗腎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人工腎臟、血液迴路管	\$ 1,304,492	-	1,304,492
紅血球生成素、藥水類	950,056	-	950,056
洗腎機、維修保養類	198,626	-	198,626
呼吸及麻醉	-	217,545	217,545
租賃收入	10,117	21,869	31,986
勞務收入	14,180	-	14,180
其他	174,956	281,665	456,621
	<u>\$ 2,652,427</u>	<u>521,079</u>	<u>3,173,506</u>

	108年度		
	洗腎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596,244	452,503	3,048,747
中 國	63	12,638	12,701
日 本	445	-	445
	<u>\$ 2,596,752</u>	<u>465,141</u>	<u>3,061,89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人工腎臟、血液迴路管	\$ 1,375,929	-	1,375,929
紅血球生成素、藥水類	899,363	-	899,363
洗腎機、維修保養類	171,681	-	171,681
呼吸及麻醉	-	182,078	182,078
租賃收入	2,720	24,967	27,687
勞務收入	12,816	-	12,816
其他	134,243	258,096	392,339
	<u>\$ 2,596,752</u>	<u>465,141</u>	<u>3,061,893</u>

2. 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	\$ 205,304	222,927	214,386
長期應收票據	5,865	12,270	19,094
應收帳款	758,906	789,907	789,143
應收關係人款	47,469	13,755	9,738
應收融資租賃款	30,703	25,645	22,413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90,106	75,307	62,104
催收款項	2,884	2,884	2,957
減：備抵損失	(9,465)	(15,974)	(13,930)
合 計	<u>\$ 1,131,772</u>	<u>1,126,721</u>	<u>1,105,905</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12.31</u>	<u>108.12.31</u>	<u>108.1.1</u>
合約負債-維修保養服務	\$ <u>28,641</u>	<u>28,707</u>	<u>23,202</u>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2,444千元及8,679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保固服務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分別為28,641千元及28,707千元，本公司將隨服務提供逐步認列此收入，該服務預期於二至六年內提供完畢。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08千元及3,07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722千元及9,23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收入	\$ <u>7,450</u>	<u>8,361</u>

2.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4,558	4,542
其他	<u>7,108</u>	<u>6,148</u>
	\$ <u>11,666</u>	<u>10,690</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775	7,0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352	8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	1,029	498
其他	<u>(3,979)</u>	<u>(2,558)</u>
	<u>\$ 13,177</u>	<u>5,893</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 <u>10,130</u>	<u>9,054</u>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分佈於各醫療產業，尚無明顯客戶之集中風險，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減損風險尚在管理當局之預期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u>帳面金額</u>	<u>現金流量</u>	<u>1年以內</u>	<u>1-5年</u>	<u>5年以上</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00	300,409	300,409	-	-
應付票據	7,223	7,223	7,223	-	-
應付帳款	636,694	636,694	636,694	-	-
應付關係人款	13,295	13,295	13,295	-	-
其他應付款	37,017	37,017	37,017	-	-
租賃負債	3,952	4,127	1,133	1,562	1,432
應付公司債	<u>259,540</u>	<u>268,000</u>	<u>-</u>	<u>268,000</u>	<u>-</u>
	<u>\$ 1,257,721</u>	<u>1,266,765</u>	<u>995,771</u>	<u>269,562</u>	<u>1,432</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008	100,008	-	-
應付票據	14,337	14,337	14,337	-	-
應付帳款	641,946	641,946	641,946	-	-
應付關係人款	40,990	40,990	40,990	-	-
其他應付款	22,947	22,947	22,947	-	-
租賃負債	9,839	10,099	5,972	2,301	1,826
應付公司債	396,438	420,000	-	420,000	-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144	-	-	-	-
流出	-	26,319	26,319	-	-
流入	-	(26,175)	(26,175)	-	-
	<u>\$ 1,226,641</u>	<u>1,250,471</u>	<u>826,344</u>	<u>422,301</u>	<u>1,82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15,329	0.2725	4,177	531,716	0.2761	146,807
美 金	567	28.100	15,933	469	29.990	14,06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619,582	0.2725	168,836	717,386	0.2761	198,070
美 金	1,515	28.100	42,572	616	29.990	18,474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78千元及13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775千元及7,078千元。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詳下表列示：

	<u>109.12.31</u>	<u>108.12.31</u>
變動利率工具(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 265,018	331,361
金融負債	300,000	100,000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87千元及增加或減少578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u>109.12.31</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合計</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5	-	145	-	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8,799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958,896				
應收關係人款	47,469				
應收融資租賃款	30,396				
其他應收款	7,0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567				
長期應收票據	5,806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89,205				
存出保證金	<u>26,192</u>				
小計	<u>1,430,344</u>				
合計	<u>\$ 1,430,489</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0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43,917				
應付關係人款	13,295				
其他應付款	143,520				
租賃負債	3,952				
應付公司債	259,540				
存入保證金	100				
合計	<u>\$ 1,364,324</u>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6,70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00,877				
應收關係人款	13,755				
應收融資租賃款	25,389				
其他應收款	10,3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008				
長期應收票據	12,146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74,554				
存出保證金	20,395				
合計	<u>\$ 1,489,21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144</u>	-	144	-	1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56,283				
應付關係人款	40,990				
其他應付款	101,154				
租賃負債	9,839				
應付公司債	396,438				
小計	<u>1,304,704</u>				
合計	<u>\$ 1,304,848</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外幣選擇權合約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財務部門提出評估計劃與效益分析，依本公司內部核決權限呈報權責主管或董事會核定之。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依內稽查核計畫進行定期或不定期之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查核，並將覆核結果定期報告予監察人及董事會。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工具。

(1)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分布於各醫療產業，尚無明顯客戶之集中風險，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減損風險尚在管理當局之預期中。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除為子公司之銀行融資提供背書保證外，餘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790,102千元及706,317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管理階層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日幣。

本公司針對預期採購產生之應付帳款相關之估計匯率暴險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可能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廿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

本公司透過經營業務行為，向銀行進行融資以取得週轉資金，再經由存貨及應收帳款管理獲取營業利益充實營運資金，並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本結構進行監控。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1,460,025	1,387,87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58,799)	(306,701)
淨負債	\$ 1,201,226	1,081,171
權益總額	\$ 2,013,130	1,784,446
負債比率	37%	38%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二)。

(廿七)來自資籌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新租賃	利息費用	轉換權	
短期借款	\$ 100,000	200,000	-	-	-	300,000
租賃負債	9,839	(5,973)	-	86	-	3,952
應付公司債	396,438	-	-	9,424	(146,322)	259,540
存入保證金	-	100	-	-	-	1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06,277	194,127	-	9,510	(146,322)	563,592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新租賃	利息費用	轉換權	
短期借款	\$ 360,000	(260,000)	-	-	-	100,000
租賃負債	11,766	(5,619)	3,692	-	-	9,839
應付公司債	-	421,200	-	7,556	(32,318)	396,438
存入保證金	50	(50)	-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71,816</u>	<u>155,531</u>	<u>3,692</u>	<u>7,556</u>	<u>(32,318)</u>	<u>506,27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不同，惟其中之一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16.14%，雖持股未達50%，惟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取得主導本公司財務及營運之控制而將其視為母公司。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高林公司)	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杏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杏合生醫)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寬譜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寬譜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宏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醫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杏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杏華生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杏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杏華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杏福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杏福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杏昌健康)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cceed Agents Limited (以下簡稱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ral Well Co., Ltd. (以下簡稱MW)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昌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昌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PT Hiclearance Medical Indonesia (以下簡稱HMI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	
	109年度	108年度	109.12.31	108.12.31
母公司	\$ 5	112	-	-
子公司	21,582	23,765	7,264	13,487
	<u>\$ 21,587</u>	<u>23,877</u>	<u>7,264</u>	<u>13,487</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之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	
	109年度	108年度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 3,035	37,965	50	30,990
關聯企業	457	-	1,600	-
	<u>\$ 3,492</u>	<u>37,965</u>	<u>1,650</u>	<u>30,990</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進貨之產品規格未向其他廠商購買，致進貨價格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30~270天，對非關係人之付款期間則約為月結30~120天。

3.租 賃

(1)本公司對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倉庫之租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租金支出		應付關係人款	
	109年度	108年度	109.12.31	108.12.31
母公司	\$ -	40	-	-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租金收入		應收關係人款	
	109年度	108年度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宏醫公司	\$ 2,253	2,217	-	-
杏華生技	2,131	2,132	-	-
其他	110	57	-	-
關聯企業	57	57	-	-
	<u>\$ 4,551</u>	<u>4,463</u>	<u>-</u>	<u>-</u>

4.佣金及勞務費支出

本公司向關係人支付之佣金及管理顧問服務費(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應付關係人款	
	109年度	108年度	109.12.31	108.12.31
母公司	\$ 10,500	10,000	10,500	10,000
子公司	1,091	-	1,145	-
	<u>\$ 11,591</u>	<u>10,000</u>	<u>11,645</u>	<u>10,000</u>

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本公司管理顧問服務，並向本公司收取勞務費。

本公司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居間介紹交易，並支付佣金予子公司。

本公司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價格與本公司支付予一般廠商之價格及付款期限並無顯著不同。

5.其他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提供管理服務及技術管理顧問服務金額(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及未收取餘額如下：

	交易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	
	109年度	108年度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宏醫公司	\$ 180	180	16	16
杏華生技	180	240	189	252
	<u>\$ 360</u>	<u>420</u>	<u>205</u>	<u>268</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向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杏昌健康	\$ <u>40,000</u>	<u>-</u>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0.90%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度因資金貸與關係人產生之利息收入為238千元。

7.背書保證

本公司替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杏華生技	\$ 50,000	50,000
子公司—杏昌健康	<u>120,000</u>	<u>-</u>
	<u>\$ 170,000</u>	<u>50,000</u>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u>33,422</u>	<u>24,561</u>

八、質押之資產

(一)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109.12.31</u>	<u>108.12.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履約保證/信用狀額度	\$ 6,567	25,008
土地	信用狀額度/銀行借款額度	107,873	107,873
房屋及建築	信用狀額度/銀行借款額度	<u>56,887</u>	<u>58,472</u>
		<u>\$ 171,327</u>	<u>191,353</u>

(二)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遠期信用狀金額分別為459,898千元及493,683千元，並以本公司存放於銀行之託收票據分別為211,215千元及235,358千元作為已開立遠期信用狀三成款項之擔保品。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u>109.12.31</u>	<u>108.12.31</u>
銀行融資之擔保開立本票金額	\$ <u>1,565,000</u>	<u>1,200,000</u>
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	\$ <u>167,447</u>	<u>167,191</u>
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承諾	\$ <u>130,258</u>	<u>199,15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7,887	238,917	276,804	34,285	200,987	235,272
勞健保費用	2,852	14,107	16,959	2,979	13,379	16,358
退休金費用	1,202	6,314	7,516	1,216	5,818	7,034
董事酬金	-	10,115	10,115	-	8,228	8,2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01	5,679	6,880	1,211	5,974	7,185
折舊費用	16,443	12,303	28,746	16,665	11,833	28,498
攤銷費用	-	4,156	4,156	-	3,463	3,463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人數	<u>258</u>	<u>244</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228</u>	<u>1,122</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103</u>	<u>99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1.08 %</u>	
監察人酬金	\$ <u>3,302</u>	<u>2,612</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主要依據人事規章有關辦法執行，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薪酬係包含獨立董事報酬、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及車馬費。獨立董事每年領取固定金額報酬；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獲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交董事會決議後並報告於股東會，而獨立董事不參與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車馬費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事會出席董事會及隸屬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情況支付。經理人報酬，除依本公司人事規章有關辦法，另考量該職位所擔負之權責範圍、個人績效表現及其學資歷等，並參酌同業市場中同性質職位之薪資水平而定。員工薪資政策主係月薪、年節節金、年終獎金、業績獎金、績效獎金；而員工分紅之發放指標除檢視同業水準並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與獲利、各單位對公司整體營運目標之達成率等，皆為分配時之重要考量依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0	150,000	40,000	0.9%	2	-	營業週轉	-	票據	150,000	201,313	805,252

註1：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杏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	1,006,565	50,000	50,000	-	本票50,000	2.48%	1,006,565	Y	N	N
0	本公司	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	1,006,565	120,000	120,000	-	本票120,000	5.96%	1,006,565	Y	N	N

註1：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前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前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未完工程	108.12.06	235,143 (未稅)	106,285	久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依工程合約	興建物流倉庫建築主體工程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ucceed Agents Limited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及投資事業	11,918	11,918	375	100.00 %	55,142	(7,963)	(7,963)	子公司
本公司	宏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165,037	165,307	10,000	100.00 %	246,088	64,252	64,247	子公司
本公司	杏福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	52,920	2,014	2,014	子公司
本公司	杏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	醫療器材買賣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88,349	7,018	7,018	子公司
本公司	杏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	控股及投資事業	80,000	80,000	8,000	100.00 %	66,776	5,894	5,894	子公司
本公司	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	醫療管理顧問服務	118,919	-	36,517	100.00 %	127,451	(104,955)	8,532	子公司
本公司	寬譜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	醫療器材及設備製造	63,600	-	600	30.00 %	61,354	16,444	(2,246)	關聯企業
杏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杏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業務	60,000	60,000	6,000	20.00 %	41,706	19,959	3,992	關聯企業
Succeed Agents Limited (B.V.I.)	Moral Well Co.,Ltd.	Apia Samoa	控股及投資事業	58,973	36,173	2,000	100.00 %	29,950	(2,663)	(2,663)	孫公司
Succeed Agents Limited (B.V.I.)	PT Hiclearance Indonesia	Republic of Indonesia	醫療器材買賣業務	23,694	-	800	100.00 %	22,729	(1,703)	(1,703)	孫公司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台昌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等	56,960 (USD2,000) (註3)	(三)	20,785 (USD700)	-	-	20,785 (USD700)	(2,661) (USD(90))	100.00%	(2,661) (USD(90)) (註2)	29,941 (USD1,051)	-
上海賢尚科 技有限公司 (註4)	醫療軟體 開發及技 術服務等	17,657 (RMB4,034)	(三)	-	-	-	-	-	6.20 %	-	1,094 (RMB25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3)：部分資金係由MW公司自有資金匯入，非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註4)：由台昌公司匯入自有資金所投資設立，非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3,768 (USD800千元)	59,808 (USD2,100千元)	1,207,878

註1：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出售杏泰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惟尚未收回處分款項，本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美金100千元，折合新台幣2,983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

註2：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70,554	16.14 %
智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85,049	8.20 %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00,057	5.58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北星基金投資專戶		1,952,000	5.19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現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u>348</u>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70
活期存款		238,234
外幣存款(註)	日幣15,170千元；美金566千元	<u>20,047</u>
		<u>258,451</u>
合 計		<u>\$ <u>258,799</u></u>

(註)：外幣存款係依109.12.31即期匯率換算

日幣：新台幣=1：0.2725

美元：新台幣=1：28.100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含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其他(均小於5%)	\$ 205,304	5,911	211,21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46)	(46)
備抵損失	(2,129)	(59)	(2,188)
合 計	\$ 203,175	5,806	208,981

註：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應收帳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邑盛有限公司	\$ 68,032
其他(均小於5%)	690,874
小 計	758,906
減：備抵損失	(3,185)
合 計	\$ 755,721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融資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陽明醫院	\$ 4,792	12,169	16,961
蕭中正醫院	1,234	9,088	10,322
其他(均小於5%)	30,563	85,773	116,336
小 計	36,589	107,030	143,61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886)	(16,924)	(22,810)
備抵損失	(307)	(901)	(1,208)
合 計	<u>\$ 30,396</u>	<u>89,205</u>	<u>119,60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受限制銀行存款(註)	\$ <u>6,567</u>

註：抵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成 本</u>	<u>市 價</u>	<u>備 註</u>
商 品	存 貨	\$ 557,545	692,895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途存貨	"	33,841	33,841	"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u>(20,250)</u>		
合 計		<u>\$ 571,136</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依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其他 (註)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Succeed Agents Limited (B.V.I)	375	\$ 63,832	-	-	-	-	(7,963)	(727)	375	100.00 %	55,142	無
宏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28,829	-	-	-	(46,960)	64,247	(28)	10,000	100.00 %	246,088	"
杏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81,331	-	-	-	-	7,018	-	10,000	100.00 %	88,349	"
杏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	60,882	-	-	-	-	5,894	-	8,000	100.00 %	66,776	"
杏福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2,690	-	-	-	(1,784)	2,014	-	5,000	100.00 %	52,920	"
杏昌健康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36,517	118,919	-	-	8,532	-	36,517	100.00 %	127,451	"
寬譜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00	63,600	-	-	(2,246)	-	600	30.00 %	61,354	"
		<u>\$ 487,564</u>		<u>182,519</u>		<u>(48,744)</u>	<u>77,496</u>	<u>(755)</u>			<u>698,080</u>	

(註)：係被投資公司外幣換算調整數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26,192
其他	6,412
合 計	\$ 32,604

應付票據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165
其他(均小於5%)	58
合 計	\$ 7,223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Toray Medical Co., Ltd.	\$ 183,263
百特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	98,400
濟生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77,667
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60,550
MEDI-TOP (CHINA)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35,968
其他(均小於5%)	<u>180,846</u>
合 計	<u>\$ 636,694</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獎金	\$ 82,61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5,630
其 他	<u>45,277</u>
合 計	<u>\$ 143,520</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票面利率	發行總額	已買回 /轉換額	期末餘額	應付公司債 折價	帳面價值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8.04.18	-	-	\$ 420,000	152,000	<u>268,000</u>	<u>(8,460)</u>	<u>259,540</u>	參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無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人工腎臟、血液迴路管	19,766,775 PCS	\$ 1,304,492
紅血球生成素、藥水類	11,450,174 vial/桶	950,056
洗腎機、維修保養類	57,250 ET/PCS	198,626
呼吸及麻醉	273,896 PCS	217,545
租賃收入		31,986
勞務收入		14,180
其他(註1)	7,678,763 PCS	<u>456,621</u>
營業收入淨額		<u><u>\$ 3,173,506</u></u>

(註1)其他係醫材保健、導管類材料及牙科材料。

營業成本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存貨	\$ 578,823
加：本期進貨淨額	<u>2,446,835</u>
可供銷售商品	3,025,658
減：期末存貨	(591,386)
轉列維修成本	(19,569)
轉列營業費用	(3,474)
轉列固定資產	<u>(47,487)</u>
小 計	2,363,742
加：存貨相關費損	(7,730)
勞務成本	<u>100,336</u>
營業成本	<u><u>\$ 2,456,348</u></u>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147,701
捐 贈	29,055
佣金支出	18,597
運 費	17,953
其 他(均小於5%)	61,747
合 計	<u>\$ 275,053</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98,023
勞 務 費	14,926
董監事費用	13,683
折 舊	10,781
其 他(均小於5%)	35,739
合 計	<u>\$ 173,15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關係人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及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及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及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及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及累計攤銷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100281

號

北市財證字第

會員姓名：(1) 林恒昇
(2) 于紀隆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九二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九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16181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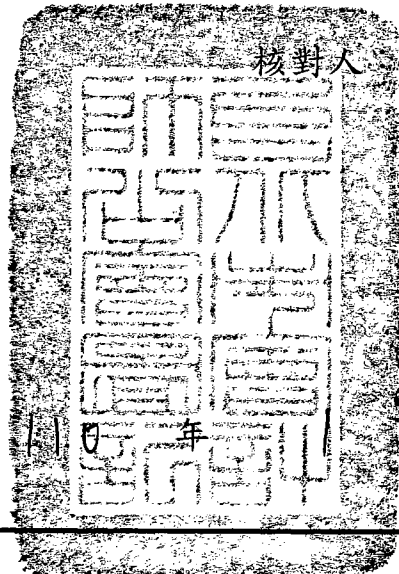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恒昇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于紀隆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

年

月

13

日

裝訂線